

达拉特旗罕台川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初步设计编制合同

工程名称：达拉特旗罕台川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工程地点：达拉特旗

设计证书等级：水利行业乙级

甲 方：达拉特旗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乙 方：中政国恒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3 月 13 日



甲 方：达拉特旗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乙 方：中政国恒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达拉特旗罕台川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编制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SL/T619-2021）、《水土保持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SL449-2009）和《河道整治设计规范》（GB50707—2011）等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发包人要求。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及设计内容

4.1 合同项目名称：达拉特旗罕台川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合同。

4.2 编制内容：

工程的外业勘察、地形图测绘、初步设计报告编制、配合实施项目周期全过程服务等。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5.1 有关资料：提供项目的治理范围、工程地理位置图和工程有关其他资料。

5.2 提供工程的技术要求。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初步设计报告书的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提供初步设计报告的成果文件。

6.2 提交初步设计报告及图册8份，电子版1份。

第七条 勘察设计费用

7.1 本合同的编制费为玖拾伍万捌仟叁佰元整（¥958300.00元）。

第八条 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初步设计报告批复文件后，按施工进度支付。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甲方责任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9.1.2 甲方变更委托编制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员支付返工费。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由双方商定。

9.2.3 乙方应参加甲方要求的与本项目工程有关的各种会议与技术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联络会、验收、交底等活动。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驻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本合同为全过程服务合同。

12.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3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6份，甲方4份，乙方2份。

12.4 本工程项目中，乙方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

12.5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签字页

甲方名称:

达拉特旗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盖章)

乙方名称:

中政国恒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杨建国



住 所: 达拉特旗水利局

住 所: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亿宸大厦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桐梓林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51050186543600000398

签订日期: 2025年 3 月 13 日 签订日期: 2025年 3 月 13 日